附件3

诚信承诺书

**重要信息请仔细阅读**：

一、关于高校毕业生的具体解释

本次招聘部分岗位用于专项招聘“高校毕业生”，主要包括以下人员：

（1）纳入国家统招计划、被普通高等院校录取、持有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报到证的2021年高校毕业生。

（2）国家统一招生的2019、2020年普通高校毕业生离校时和在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其户口、档案、组织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各级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毕业生。

（3）参加“服务基层项目”前无工作经历，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后2年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人员。

（4）普通高等院校在校生或毕业当年入伍，退役后（含复学毕业）2年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退役士兵。

二、本人已仔细阅读“滦平县2021年县直、乡镇及卫健系统事业单位公开选聘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公告”和关于高校毕业生的具体解释，清楚并理解其内容，本人郑重承诺：

（1）自觉遵守有关规定及“滦平县2021年县直、乡镇及卫健系统事业单位公开选聘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公告”的各项要求。

（2）真实、准确提供本人个人信息、证明资料、证件等相关材料，不弄虚作假，不隐瞒真实情况。

（3）准确、慎重报考符合条件的职位；准确、完整地填写各项注册、报考信息，并对自己的报名负责；专业填写严格按照本人毕业证上登记的专业名称全字填写（含括号内的内容），遵循、认可主专业全字匹配的审核原则。

（4）遵守考试纪律，服从考试安排，不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

（5）按要求参与滦平县2021年县直、乡镇及卫健系统事业单位公开选聘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公告的每一个环节，不违纪违规，不随意放弃。

（6）本人主动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不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

（7）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